

同创九鼎投资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6 年 02 月 22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30 号东一门二号楼九鼎集团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吴刚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16 年 2 月 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2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710,189,896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9.28%。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详见置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的备查文件之《九鼎集团 2015 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10,189,89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201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1. 议案内容

详见置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的备查文件之《九鼎集团 2015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10,189,89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201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九鼎集团：201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10,189,89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2015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置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的备查文件之《九鼎集团 2015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10,189,89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201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置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的备查文件之《九鼎集团 2015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10,189,89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度经营计划》

1. 议案内容

详见置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的备查文件之《九鼎集团 2015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10,189,89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预计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16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69,962,07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同创九鼎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股份数量：2,540,227,825 股，占比 46.19%）已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1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继续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6 年度提供相关审计服务，聘期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10,189,89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2015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

1. 议案内容

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500,000,201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7.272727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5,500,000,201 股增加到 150 亿股。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10,189,89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详见置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的备查文件之《九鼎集团 2015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10,189,89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律师姓名：李寿双、李雪

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 九鼎集团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 法律意见书

同创九鼎投资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 年 2 月 23 日